

#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资委 2020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资委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部门职责：

（一）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不行使社会公共管理职能，专司国有资产监管，监管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二）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优化考核分配，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健全监管企业收入分配管理和调控体系，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三）建立健全国有资本运作制度，制定国有资本运作规划；推动国有资本规范运作，组建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并指导其开展国有资本运营；根据调整和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的要求，指导所监管企业对所从事的金融业务加强管理；组织指

导有关投资基金的设立和运作；归口管理国资委履行多元投资主体企业股东职责有关工作。

（四）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制定所监管企业整体规划，审核所监管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改进投资监管方式，强化主业管理；指导所监管企业防范风险，开展违规投资追责。

（五）通过法定程序对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经营业绩及考核结果对其进行奖惩。

（六）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七）负责有关监督成果的利用工作，分类处置、督办和深入核查监督检查发现移交的问题，对共性问题组织开展专项核查，组织开展国有资产重大损失调查，提出有关责任追究的意见和建议。

（八）按照出资人职责，配合相关部门督促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环境保护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九）负责监管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起草国有资产管理的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制定有关制度和办法。

（十）建立健全党建工作责任制，完善企业党建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开展所监管企业党建工作考核；指导所监管企业开展党的建设工作

作。

(十一) 负责市委管理领导人员企业以外的所监管企业、委属事业单位党组织的巡察工作；指导所监管企业和委属事业单位对巡视巡察、专项检查、审计中发现问题的整改；指导所监管企业开展内部巡察工作。

(十二)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资委根据工作需要，设有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规划管理处、企业改革改组处、资本运营和收益管理处、产权管理处、财务监督评价处、考核分配处、监督处、干部人事处、组织宣传处、群众工作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老干部处共 14 个内设机构。

## 机构设置：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资委机关	行政	正处级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资委机关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0 年预算收入 40141.1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945.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196.0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资委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为 40141.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55.6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5285.20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370.46 万元；项目支出 34485.52 万元，主要为文旅集团城际铁路资本金注入 2000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6.00 万元，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 6000.00 万元，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上级补助支出 1934.24 万元。

##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 40141.18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7759.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423.84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相应减少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增加 28183.72 万元，主要是增加文旅集团城际铁路资本金注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370.46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交通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职工教育经费、招待费、福利费、工会经费以及其

他等日常运行支出。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0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8.1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6.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6.00万元）；公务接待费2.15万元。“三公”经费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五、预算绩效信息**

#####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0年，我委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的新要求、新部署，积极围绕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安排，牢牢把握新发展理念的时代要求，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持把提高企业效益、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理顺监管机制，全面提升国资监管水平；强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国有资源配置，在确保深化国企改革重大举措落地见效上实现新突破，推动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

###### **（二）分项绩效目标**

###### **1、推动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分离移交工作**

绩效目标：2020年完成“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收尾工作；基本完成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督促和协助驻石58家央企、18家省企和10家市属国有企业完成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清算工作，改造工程施

工率 100%，完工率 90%以上。督导各县（市、区）和驻石 200 余家国有企业基本完成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国有企业基本不再承担退休人员档案管理职能、社区管理服务职能、社保管理服务职能。

## 2、完善监管手段，促进收益足额上缴

绩效目标：根据我委工作安排，与市审计局合作，对我委监管国有企业进行专项审计，促进国有企业进一步规范经营；客观编制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督促监管企业按时、足额、依法依规上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绩效指标：委托事务所对不少于 1 家国有企业进行专项审计，形成审计报告至少 1 份，被审计企业对问题事项进行整改，形成整改报告至少 1 份。按时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工作，2020 年 7 月底前企业收益上缴户数达到 30%，经过法律程序确认的上缴数额 2020 年 10 月底前收益上缴率达 100%。

## 3、做好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补贴测算发放工作

绩效目标：完成 2018、2019 年度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补贴测算发放工作。

绩效指标：及时、准确地完成我市 90 余家国有企业、共计 1500 余名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的待遇测算和补贴发放工作，补贴发放完成率达到 90%以上。

## 4、强化人才建设，持续推动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目标：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和对党忠诚、勇于担当的干部人

才队伍，提升企业管理人员和机关干部履职能力和监管能力，以适应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国企改革发展任务的要求。

绩效指标：按培训计划组织机关及企业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培训次数不少于5次，每次参加培训人数不少于70人。通过培训提高对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的业务能力、清产核资财务审计财务管理能力、国有资本经营管理能力、安全生产管理能力、国有企业改革业务能力等，进一步提升监管企业管理人员和机关工作人员的依法履职能力和综合水平。

###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明确工作职责，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和指标，从源头上保障绩效管理有效落实。

2、优化支出管理。预算编制做细做实，以项目预算绩效为依据，优化支出结构，提前谋划，及时结算，为项目组织实施保驾护航，同时探讨建立综合支付平台，强化支付诚信。

3、规范财务资产管理。严格按照预算使用资金，进一步规范财务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完善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4、加强内部监督。注重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我委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积极配合市审计局、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5、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全程跟踪预算

执行进度，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制定有效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6、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在自评中发现的问题，研究解决对策，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7、加强宣传联动。加强内部处室间的协调联动，加大关于预算绩效工作的宣传力度，通过国资委信息交互平台向各业务处室推送预算绩效管理政策文件，增强全委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 1、监管企业审计绩效目标表

<b>绩效目标</b>	1、对我委监管的国有企业进行审计，履行审计监督职能。 2、以审促改，促进国有企业进一步规范经营。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单位数量	被审计单位数量	≥1 家	《中共石家庄市委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全市国有企业改革的实施意见》（石发〔2016〕10号）
	数量指标	审计报告份数	形成审计报告份数	≥1 份	《中共石家庄市委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全市国有企业改革的实施意见》（石发〔2016〕10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整改通知书数	下发整改通知书数量	≥1 份	《中共石家庄市委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全市国有企业改革的实施意见》(石发〔2016〕10号)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整改报告数	被审计企业对问题事项进行整改, 并形成整改报告	≥1 份	《中共石家庄市委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全市国有企业改革的实施意见》(石发〔2016〕10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审计质量满意度	对购买的社会审计服务质量及效率的满意度	≥90%	调查结果

## 2、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完成我市市属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清算工作 2、完成我市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供一业”清算审计完成率	聘请事务所对 10 家市属国有企业进行“三供一业”清算审计	≥90%	《石家庄市市属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石财企〔2018〕15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完成度	完成我市 100 余家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	≥90%	《关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指导意见》(厅字〔2019〕19号)、《河北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方案》(冀办字〔2019〕28号)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国有企业发展	有效地减轻国有企业负担,使国有企业轻装上阵,集中精力发展主营业务	减轻国有企业负担,促进国有企业发展	《加快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国发〔2016〕19号)、《河北省加快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冀政字〔2016〕16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国有企业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结果

### 3、法律顾问及涉诉案件律师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法律顾问提供法律咨询准确合法,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引用正确 2、案件诉讼代理人按程序完成各项任务,维护我委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律咨询准确合法率	法律咨询提供书面答复,准确合法,数量根据工作需要展开	≥80%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健全法律顾问制度指导意见》(石政办〔2013〕48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法律依据引用正确率	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需列明正确法律依据,数量根据工作需要展开	≥80%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健全法律顾问制度指导意见》(石政办〔2013〕48号)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诉讼案件胜诉率	代理诉讼案件要按程序完成各项任务,诉讼的起诉答辩须事实清楚,引用法律正确	≥60%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健全法律顾问制度指导意见》(石政办〔2013〕48号)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我委合法权益	案件诉讼代理人根据工作需要完成各项任务,能做到维护我委合法权益	维护我委合法权益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健全法律顾问制度指导意见》(石政办〔2013〕48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对法律顾问、案件诉讼代理人满意度	≥90%	调查结果

#### 4、国有企业运营监督管理工作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按照工作需要集中办公,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促进国有企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定工作计划数	根据工作需要和工作安排,合理制定集中办公工作计划,并报委领导审批	≥3份	每次集中办公前需制定工作计划并报委领导审批
	质量指标	问题处置率	接到违规经营投资案件后的处置情况	≥80%	《石家庄市国资委监管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试行)》石国资〔2019〕168号
	数量指标	集中办公次数	根据工作需要,进行集中办公的次数	≥3次	2020年工作计划,预计进行3次以上的集中办公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企业发展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促进国有企业发展,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制度	促进国有企业发展	工作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数全部调查数量的比率	≥90%	调查结果

## 5、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b>绩效目标</b> 1、完成对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的待遇测算 2、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补贴发放完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率	补助资金在预算年度内向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发放完成情况	≥90%	综合考虑补助资金发放历年完成情况，以前年度在10月底前基本完成补助资金发放工作
	数量指标	待遇测算完成度	是否及时准确地完成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的待遇测算工作	及时准确完成待遇测算工作	综合考虑历年工作完成情况，以前年度10月底前基本完成待遇测算工作
	成本指标	严格执行补贴发放标准	严格按照《关于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专项补贴资金发放的通知》文件要求，执行补贴发放标准	严格执行补贴发放标准	《关于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专项补贴资金发放的通知》(冀职幼教办〔2015〕1号)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退休教师群体利益	及时完成补贴发放工作，使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享受到政府的关怀，有利于维护教师群体利益，有助于实现社会公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维护退休教师群体利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关于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专项补贴资金发放的通知》(冀职幼教办〔2015〕1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教幼教退休教师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0%	调查结果

## 6、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上级补助支出绩效目标表

<b>绩效目标</b>	1、完成对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的待遇测算 2、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补贴发放完毕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率	补助资金在预算年度内向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发放完成情况	≥90%	综合考虑补助资金发放历年完成情况，以前年度在10月底前基本完成补助资金发放工作。
	数量指标	待遇测算完成度	是否及时准确地完成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的待遇测算工作	是	综合考虑历年工作完成情况，以前年度10月底前基本完成待遇测算工作。
	成本指标	严格执行补贴发放标准	严格按照《关于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专项补贴资金发放的通知》文件要求，执行补贴发放标准	严格执行补贴发放标准	《关于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专项补贴资金发放的通知》(冀职幼教办〔2015〕1号)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退休教师群体利益	及时完成补贴发放工作，使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享受到政府的关怀，有利于维护教师群体利益，有助于实现社会公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维护退休教师群体利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关于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专项补贴资金发放的通知》(冀职幼教办〔2015〕1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教幼教退休教师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0%	调查结果

## 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b>绩效目标</b>	1、完成市属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 2、减轻国有企业负担，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促进国有资本合理配置。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度	预算资金是否在预算年度内完成向企业的拨付	以收定支,及时发放	综合考虑资金拨付历年完成情况,均能做到及时拨付
	数量指标	完成“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企业数	完成“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的市属国有企业数量	≥8家	申请“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费用的企业数量
	质量指标	清算工作完成度	完成市属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清算工作	完成清算工作	《石家庄市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实施办法》(石政办函〔2016〕167号)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国有企业负担	通过“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减轻国有企业负担,使国有企业轻装上阵,促进国有企业发展	减轻国有企业负担,促进国有企业发展	《石家庄市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实施办法》(石政办函〔2016〕167号)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国有资本合理配置	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促进国有资本合理配置	促进国有资本合理配置	《石家庄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报试行办法》(石财〔2010〕24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减轻国有企业负担,促进国有企业发展	≥90%	调查结果

## 8、老干部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及时走访、慰问老干部,组织老干部活动 2、做好老干部服务管理工作,使离退休老干部感受到组织关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活动次数	组织老干部参加运动会、参观学习等活动次数	≥3次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石办发〔2017〕13号); 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组织老干部参加春秋两季运动会、老干部党员活动等
	时效指标	看望慰问老干部及时度	通过各种途径得知老干部生病住院后,及时看望慰问	≤3天	根据往年工作平均情况,能做到3天以内进行探望
	数量指标	走访慰问次数	在重要节日集中走访慰问老干部次数	≥2次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石办发〔2017〕13号); 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在元旦、春节、中秋、国庆、老人节,分两次走访慰问离退休老干部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老干部群体和谐稳定	通过定期走访慰问和组织老干部活动,关爱老干部生活,使老干部感受到组织的关怀	维护老干部群体和谐稳定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石办发〔2017〕13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离退休老干部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0%	电话、走访调查结果

## 9、文旅集团城际铁路资本金注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将预算资金及时、足额注入文旅集团,帮助企业完成城际铁路基金的资本金注入工作 2、加快推进我省城际铁路建设,更好地完成京津冀城际铁路网规划建设和资金筹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度	预算资金是否在预算年度内完成向企业的拨付	是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资委《关于进一步壮大石家庄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力的请示》(石国资〔2019〕30号),综合考虑资金拨付历年完成情况,均能做到及时拨付
	数量指标	资金支出完成率	预算资金在预算年度内企业的支出进度	≥80%	综合考虑企业资金支出历年完成情况,可以达到80%以上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具体效果	加快推进我省城际铁路建设,更好地完成京津冀城际铁路网规划建设	加快推进我省城际铁路建设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城际铁路建设工作的通知》(冀政办字〔2015〕146号)
	经济效益指标	资本收益率	净利润与平均资本的比率	≥1.1%	《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 2018》及企业实际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	国有资产同比保值、增值的比率	≥101.1%	《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 2018》及企业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城际铁路建设整体的满意度	≥90%	调查结果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81 石家庄市国资委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石家庄市国资委小计							20.00	20.00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4	台	10.00	1.02	10.20	10.20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木制台、桌类	A060205	套	5.00	0.15	0.75	0.75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投影仪	A020202	台	1.00	1.54	1.54	1.54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钢木床类	A060101	个	12.00	0.12	1.44	1.44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激光打印机	A0201060102	台	5.00	0.60	3.00	3.00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A060302	个	5.00	0.07	0.35	0.35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5	台	2.00	1.36	2.72	2.72				

## 七、国有资产信息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资委 2019 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453.66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各单位（处室）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20 万元，主要为计算机、打印机、投影仪、办公家具等，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表，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石家庄市市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资委

截止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453.66
1、房屋（平方米）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2、车辆（台、辆）	11	222.18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设备	—	—
4、其他固定资产	—	231.48

###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